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无。
-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无。
-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无。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二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钱宏声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沈燕明女士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海宁市国有上市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 2025 年归属于董事的薪酬总额为 274.0032 万元。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莫文毅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海宁市国有上市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 2025 年归属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476.8481 万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张欢先生、沈洵奔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 2026 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和以往与相关银行合作情况，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借款（含项目贷款等）、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资金产品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

信、抵押、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详细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同日公告。

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 1、十一届二次董事会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一次工作会议决议。